证券代码:603995 证券简称:甬金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0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3 日以书面、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虞纪群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 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

本报告尚需在股东大会上汇报。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020 年度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为人民币 4.14 亿元，2020 年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时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股利 7 元（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认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任职要求。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12、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认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任职要求。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度非独立董事、监事薪酬由其所任公司具体职务及相应职务的考核要求决定，不领取董事津贴和监事津贴，2021 年独立董事津贴为 10 万元，董事长薪酬为 65 万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高管薪酬的议案》

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按工作岗位、工作成绩、贡献大小及权责相结合等因素确定基本工资薪酬并参与公司绩效考核，具体如下：

职位	2021 年薪酬（万元）
总经理	58
董事兼副总经理	58
董秘兼副总经理	48
非董事副总经理	42

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15、审议通过《关于追加确认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追加确认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

独立董事对追加确认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16、审议通过《关于追加确认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追加确认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

关联董事董赵勇予以回避，有效表决票数为 8 票。

独立董事对追加确认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表决结果：通过。

17、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董事董赵勇予以回避，有效表决票数为 8 票。

独立董事对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18、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1 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预计 2021 年度对外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19、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新增贷款及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状况向相关银行申请新增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银行、授信额度、授信方式等以公司与相关银行签订的协议为准。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管理层代表公司与银行机构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有关法律文件。

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事项的授权期限为本次股东大会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根据授信额度决定股东大会或董事会）通过同类议案时止。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可以循环使用。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确定，在不超过授信额度的情况下，无需再逐项提请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2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 2021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

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21、审议通过《关于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

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22、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 2021 年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

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23、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2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1、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专项说明及第四届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4、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3995 证券简称:甬金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1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7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配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主要内容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14 亿元，在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公司历年累计滚存可供分配利润共计人民币 761,258,649.82 元，基于对公司稳健经营及长远发展的信心，公司董事会在充分考虑公司近年来实际经营情况和投资者回报需要的前提下，拟定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利润分配时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7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233,017,400 股，以此计算公司 2020 年度分红总金额为 163,112,180 元，占 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比例为 39.36%。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已履行的相关决策程序

1、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并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以 2020 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7 元（含税）。

2、独立董事意见

鉴于公司目前的经营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未来的战略规划，公司制定的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要，合理兼顾公司战略发展及股东投资回报需求，有利于保证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综上，我们同意董事会制定的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将上述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将本预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 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3995 证券简称:甬金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3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甬金股份”）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届监事会将于 2021 年 6 月 14 日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整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转，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并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 3 名独立董事和 6 名非独立董事组成。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拟提名虞纪群、曹佩凤、周德勇、董赵勇、李庆华、虞辰杰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赵雷洪、袁坚刚、胡小明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均符合《证券法》、《公司法》等对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要求，3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均取得了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 2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和 1 名职工代表监事组成。职工代表监事朱碧峰已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为祁劭峰、李芯宇。上述监事候选人符合监事人选的任职资格。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三年，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至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和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任职。在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和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原董事、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监事职务。

特此公告。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5 日

附件：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届监事会候选人简历

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1）虞纪群：1962 年 7 月出生，加拿大国籍，本科学历。曾任宁波市北仑通用机械总厂技术科长、副厂长、厂长，宁波市北仑经济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任甬金股份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虞纪群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0,180,00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25.83%，与公司现任董事曹佩凤为夫妻关系，共同组成公司实际控制人。

（2）曹佩凤：1963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加拿大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宁波市北仑通用机械总厂会计；现任宁波市海协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宁波市北仑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甬金股份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曹佩凤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48,905,789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20.99%与公司现任董事长虞纪群为夫妻关系，共同组成公司实际控制人。

（3）周德勇：1979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宁波奇亿金属有限公司车间课长，现任甬金股份董事兼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德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780,00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1.19%，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4）董赵勇：1972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无锡华生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员、生产部长、副总经理；现任甬金股份董事兼副总经理、江苏甬金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广东甬金金属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董赵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280,00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0.98%，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5）李庆华：1966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就职于济南钢铁总厂自动化部、北京冶金工程技术联合开发研究中心工程师，现任甬金股份董事兼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福建甬金金属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庆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580,000，占公司总股份的 0.68%，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6）虞辰杰：1988 年 12 月出生，加拿大国籍，本科学历，现为江苏甬金金属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虞辰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97,30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0.0855%。其系公司控股股东虞纪群、曹佩凤夫妇之子，除上述情形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7）赵雷洪：1964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任浙江师范大学教师，教务处副处长、处长，数理信息工程学院常务副书记、书记，交通学院院长、书记，本科教学部部长、处长，现任人事处处长，甬金股份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雷洪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8）袁坚刚：1968 年 1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拥有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税务师职称，曾任浙江求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浙江正信永浩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杭州联信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总经理，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SZ)独立董事，同景新能源集团控股有限公司(HK)独立董事，浙江双前橡胶股份有限公司(SZ)独立董事，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SH)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袁坚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9）胡小明：1967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浙江星韵律师事务所，现为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合伙人，杭州当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H.688039)独立董事，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SZ.002801)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胡小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1）祁劭峰：1989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6 年 10 月进入公司，现任轧机班长。

（2）李芯宇：1987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3 年 6 月进入江苏甬金金属科技有限公司，现任江苏甬金总经办副主任。

证券代码:603995 证券简称:甬金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4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加确认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追加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追加的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一、追加的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2019 年 7 月，公司开始向香港瑞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瑞浦”）采购原材料，之前年度无交易。由于公司未严格核查此新增供应商与青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山集团”）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及时将其确认为青山集团下属公司，导致 2019 年与青山集团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超过年初的预计额度，需要对相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补充确认，具体如下：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预计发生额（万元）	2019 年实际发生额（万元）	追加确认（万元）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及加工服务	青山集团及其同一控制下企业	热轧不锈钢原材料及加工服务	400,000	439,267.18	39,267.18

二、关联方介绍

名称：香港瑞浦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 万美元

注册地址：Unit2,LG1,Mirror Tower,61 Mody Road,Tsim Sha Tsui Kowloon,HONG KONG

股权结构：青山集团持有 100%股权

香港瑞浦 2019 年末总资产为 662,315,872.24 美元，当年收入为 1,466,243,330.47 美元，2020 年末总资产为 504,930,821.42 美元，当年收入为 1,485,278,979.36 美元。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一般商业原则签订书面协议确定交易关系，交易价格依照市场定价原则，与公司其他客户定价政策一致。具体而言，公司与关联方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如下：

公司向青山集团及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采购热轧不锈钢原材料。国内热轧不锈钢原材料供应商相对集中，且采用市场每日报价制度，市场报价比较公开透明。公司对热轧原材料的采购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在每日市场报价的基础上与关联方根据运送距离等因素协商确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集中各自市场、资源优势，能有效提高经营效率，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过度依赖，也不会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

2021 年 4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确认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追加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并发表独立意见：追加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因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交易是根据市场化原则进行，未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如下：本次追加确认的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实际经营的需要而发生的，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与产能扩大的客观需要，但存在由于发行人未及时发现交易对手与青山集团的关联关系，导致未对该笔交易确认为关联交易，存在关联交易未及时确认的问题。上述关联交易是双方完全市场化的商业行为，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此次追加确认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且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满足了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

在今后的日常经营中，公司将持续对关联方保持高度关注，持续完善并加强对关联方的核查程序，严格遵循《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规规定，对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继续严格执行相应的决策及披露程序。

综上，本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审议的关于追加确认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专项说明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3995 证券简称:甬金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5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7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配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3 日以书面、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虞纪群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 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

本报告尚需在股东大会上汇报。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020 年度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为人民币 4.14 亿元，2020 年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时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股利 7 元（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认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任职要求。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12、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认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任职要求。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度非独立董事、监事薪酬由其所任公司具体职务及相应职务的考核要求决定，不领取董事津贴和监事津贴，2021 年独立董事津贴为 10 万元，董事长薪酬为 65 万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高管薪酬的议案》

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按工作岗位、工作成绩、贡献大小及权责相结合等因素确定基本工资薪酬并参与公司绩效考核，具体如下：

职位	2021 年薪酬（万元）
总经理	58
董事兼副总经理	58
董秘兼副总经理	48
非董事副总经理	42

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15、审议通过《关于追加确认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追加确认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

独立董事对追加确认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16、审议通过《关于追加确认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追加确认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

关联董事董赵勇予以回避，有效表决票数为 8 票。

独立董事对追加确认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表决结果：通过。

17、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董事董赵勇予以回避，有效表决票数为 8 票。

独立董事对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18、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1 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预计 2021 年度对外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19、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新增贷款及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状况向相关银行申请新增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银行、授信额度、授信方式等以公司与相关银行签订的协议为准。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管理层代表公司与银行机构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有关法律文件。

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事项的授权期限为本次股东大会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根据授信额度决定股东大会或董事会）通过同类议案时止。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可以循环使用。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确定，在不超过授信额度的情况下，无需再逐项提请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2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 2021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

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21、审议通过《关于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

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22、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 2021 年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

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23、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2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1、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专项说明及第四届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4、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3995 证券简称:甬金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2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7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配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